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JC 检 字(2018)第 071201 号

项目名称: 包装材料加工生产线

建设单位: 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承担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方案编写人：

审核：

审定：

现场监测负责人：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28-87862858

传真：028-87862858

邮编：611731

地址：四川·成都·犀浦·泰山大道 186 号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表三 主要污染物产生与治理

表四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

表五 监测标准及监测内容

表六 监测结果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表八 结论与建议

附表

“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件 4: 项目环保设施设备图

附件

附件 1: 东坡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 川投资备【2017-511402-41-03-205524】

JXQB-0604 号 2017 年 8 月 19 日

附件 2: 眉山市东坡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包装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眉东环建函[2017]148 号, 2017 年 11 月 9 号

附件 3: 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附件 4: 委托书

附件 5: 工况证明

附件 6: 数据证明

附件 7: 情况说明

附件 8: 固废回收协议 (危废协议-废活性炭)

附件 9: 夜间不生产承诺书

附件 10: 环境管理制度

附件 11: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12: 监测报告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包装材料加工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李强	联系人		杨贵林	
联系电话	02838050798	传真	/	邮政编码	620010
建设地点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西部药谷安平街5号				
立项审批部门	东坡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划√）				
环评时间	2017年9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8年8月6-7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眉山市东坡区 环境保护局	文 号	眉东建环函 [2017]148号	时 间	2017年11月9日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四川嘉盛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万元）	1122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35.7	比例	3.13%
实际总投资 （万元）	12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35.7	比例	3%
验收监测依据	<p>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682号，2017.7.16）；</p> <p>2、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11.20）；</p> <p>3、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适用标准有关问题的函》（环函[2002]222号，2002.8.21）；</p> <p>4、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2018年9号，2018年5月15</p>				

	<p>日)；</p> <p>5、眉山市东坡区发展和改革局《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川投资备【20175114024103205524】JXQB-0604 号，2017年8月19日；</p> <p>6、眉山市东坡区环境保护局《眉山市东坡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加工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批复》眉东环建函[2013]116号，2013年10月10日；</p> <p>7、眉山市东坡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包装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眉东环建函[2017]148号，2017年11月9号；</p> <p>8、项目验收监测委托书。</p>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	<p>1、废水：《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排放标准；</p> <p>2、废气：《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表面涂装排放标准；《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 2 小型排放标准；</p> <p>3、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p> <p>4、固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p>
<p>建设项目基本情况：</p> <p>一、项目基本情况</p> <p>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包装设备及材料生产的企业，企业位于四川眉山经济开发区新区。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投资 1200 万元新建“包装材料加工生产线”项目（本项目）。租赁四川兴奥邦服装 10#、11#车间（3 层），共计建筑面积 3766m²；用于包装材料加工生产、仓储及办公，项目占地 5000m²。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包装材料 1500 吨的生产能力。</p> <p>本项目于 2017 年 8 月 19 日经眉山市东坡区发展和改革局立项备案，备案号：川</p>	

投资备【2017-511402-41-03-205524】JXQB-0604 号，2017 年 9 月由四川嘉盛裕环保工程公司补充编制完成了《包装材料加工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11 月 9 号取得了眉山市东坡区环境保护局眉东以环建函[2017]148 号对该报告表的批复。

2018 年 8 月，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由我公司有关技术人员于 2018 年 8 月进行了现场踏勘，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方案及相关标准要求，我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6 日-7 日、2018 年 12 月 17 日-18 日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及现场调查工作，根据现场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情况，并参考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编制了《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加工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二、验收监测范围及内容

（一）验收监测范围

主体工程：综合生产车间（11# 车间）；公用辅助工程：配电室、供水、运输系统
仓储工程：原料及成品库（10#车间）；环保工程：生活污水预处理池、二级生化处理施、隔油池、废气治理、固废临时堆库。

（二）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2）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3）厂界噪声排放监测；
- （4）固废处置情况检查；
- （5）总量控制检查；
- （6）环境管理检查；
- （7）公众意见调查。

三、项目概括

（一）工程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位于眉山市经济开发区新区，选址于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西部药谷安平街 5 号，眉山市位于四川盆地成都平原西南部，地跨东经 102° 49' ~104° 30' 和北纬 29° 24' ~ 30° 21' 之间，租赁四川兴奥邦服装 10#、11#车间（3 层），共计建

筑面积 3766m²；用于包装材料加工生产、仓储及办公，项目占地 5000m²。

四川兴奥邦服饰有限公司厂区南侧紧邻园区道路，项目的东侧为金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北侧为代征地、西侧隔园区道路为中国红十字会成都备灾救灾中心眉山仓库、南侧隔园区道路为空地（规划为园区绿化带）。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外环境关系见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二）本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包装材料加工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四川省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西部药谷安平街 5 号；

建设性质：扩建；

占地面积：5000 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1200 万元。

项目环评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见表 1-1：

表 1-1 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对照表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环境问题	备注
主体工程	综合生产车间(11#车间)	钢结构 3F 厂房每层面积 869 m ² 共 2607 m ² ,	与环评一致	/	/
		一层建设包装材料生产线, 年产包装材料 1500 吨	与环评一致	涂胶废气、制袋废气、废包装材料、噪声	
		二层为设备组装区	与环评一致	噪声	
		三层为办公、展示区	与环评一致	生活废水、生活垃圾	
		顶楼建设食堂一间, 共 36m ² , 供企业员工就餐	与环评一致	食堂废水、食堂油烟	/
公用辅助工程	配电室	市政电网	与环评一致	/	依托已批复项目
	供水	市政自来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	依托已批复项目
	运输系统	园区内设道路	与环评一致	/	依托已批复项目

仓储及其他	原料及成品库 (10#车间)	钢结构 1F, 面积 1157m ² , 用于存放原料及成品	与环评一致	/	/
环保工程	生活污水预处理池	隔油池 1 个, 容积 15m ³ 预处理池 1 个, 容积 20m ³	与环评一致	废水	依托兴奥邦
	二级生化处理设施	1 套, 处理规模为 20m ³ /d	与环评一致	废水	依托兴奥邦
	隔油池	食堂废水隔油后排入依托的污水处理设施, 0.2m ³	与环评一致	/	/
	废气治理	涂胶废气和制袋废气净化装置 1 套 (UV 光解废气处理系统)	与环评一致	废气、油烟	环评要求新增
	固废临时堆库	位于包装材料生产车间一层东南角, 存放生产废料	与环评一致	/	/

(三) 原辅材料及能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与环评设计对照见表 1-2。

表 1-2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与环评设计对照表

序号	材料名称	涉及型号	环评用量 (t/a)	实际用量 (t/a)	来源
1	白色\棕色牛皮纸	65g\70g\80g	734	734	外购
2	EVA 热熔胶	180℃融化	12	12	外购
3	PP 卷材	50um\60um\8	208	208	外购
4	PE 卷材	0um\100um\1	312	312	外购
5	Pof 卷材	20um	309	309	外购

(四) 主要工艺设备

表 1-3 项目工艺设备对照表

序号	类别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1	表面卷取自动分切机	台	6	3
2	纸管分切机	台	1	
3	风冷柜式制冷机组	套	1	1
4	螺杆空压机	套	1	1
5	蓄电池叉车	台	1	11
6	涂布机	台	2	1
7	UV 光解废气处理系统	套	1	1
8	液压压缩打包机	台	1	1
9	制袋机	台	2	2

(五) 项目劳动定员与生产制度

职工总人数 20 人，全年工作日 300 天。采用白班 8 小时工作制度，夜间不生产。
项目实际现有员工 20 人，白班制，每天工作 8 小时，全年生产 300 天。

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污染物产污环节

营运期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具体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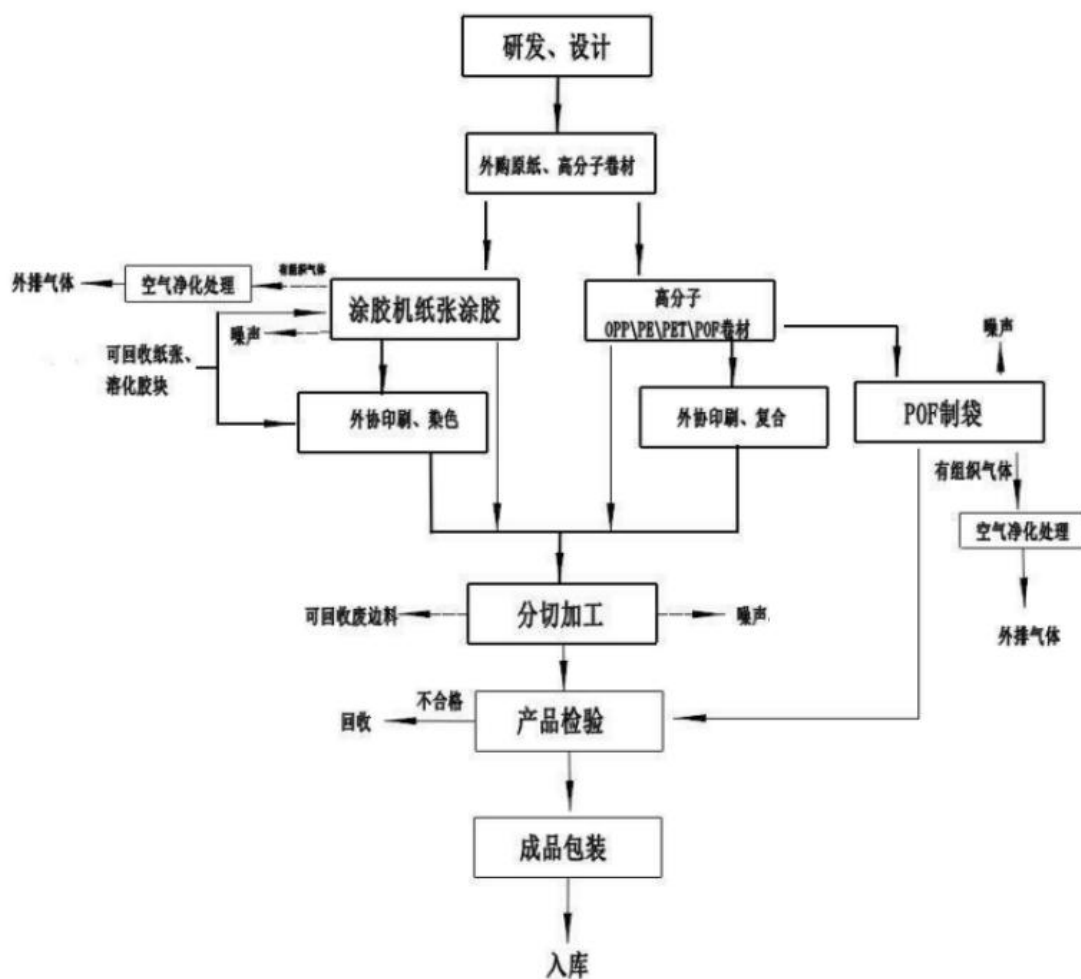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项目主要生产工序包括：涂胶、制袋、分切和检验等工序。

(1) 涂胶工序：将 EVA 热熔胶涂在牛皮纸上，使之相互粘合。涂胶工序是将 EVA 热熔胶加热融化后涂在牛皮纸上，温度约 200℃，加热过程中 EVA 热熔胶会挥发有机气体，EVA 热熔胶属于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也称为乙烯-乙酸乙烯共聚物），是由乙烯（E）和乙酸乙烯（VA）共聚而制得，故挥发气体主要成分为烃类和羧酸类，以 VOCs 计。

(2) 制袋工序：将 PP、PE、PDF 等塑料原料在制袋机上生产出各种规格的塑料

袋。封口温度约 200℃，有机废气挥发出来，主要是烃类，以 VOCs 计。

(3) 分切加工：将成型的涂胶纸和塑料袋进行分切加工，即得粗成品。

(4) 检验包装工序：分切加工后的产品品送到自动检测机进行质量检验，合格的制品根据需要包装后送到成品库存放。

二、主要污染工序

根据现场实地勘察和工程分析，项目运营期污染物产生情况如下：

(1) 固体废弃物

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和生活垃圾。

(2) 噪声

噪声源主要来源于生产机械、空压机等设备。

(3) 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涂胶有机废气、制袋有机废气以及食堂油烟废气。

(4)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仅为生活污水。

表三 主要污染物产生与治理

一、营运期污染物排放及治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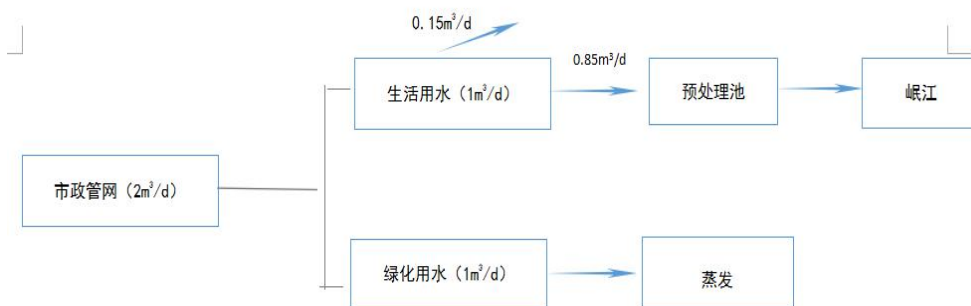
(一)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仅为生活污水。

1、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依托的兴奥邦公司预处理池（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再进入预处理池），兴奥邦公司预处理池废水经二级生化处理设施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由眉山市金象化工产业园区、经济开发区新区污水厂处理排入醴泉河。

2、水量平衡

图 3-1 本项目水量平衡图（单位 m^3/d ）

注：经业主介绍，项目建成后全厂合计排水量为 $0.85\text{m}^3/\text{d}$ ，项目一期使用水量平均约为 0.5 方每天。二期用水量平均约为 0.35 方每天。

(二) 废气的排放及治理

本项目废气来源主要为涂胶有机废气、制袋有机废气。在制袋、涂胶设备上方设集气罩收集废气，经收集后采用“1 套 UV 光解+活性炭”废气处理系统，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

(三) 固废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和生活垃圾、金属料、废机油、废棉纱、废手套。

- ①边角料、不合格产品、金属料均外售废品收购站。
- ②职工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③废机油用于机械润滑。
- ④废棉纱、废手套同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⑤废活性炭：暂未产生废气的废活性炭，后期更换定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具体固废产生情况见表 3-2。

表 3-2 固废产生情况及处置对照表

序号	污染物	环评预估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去向
1	边角料、不合格产品	75	75	废品外售
2	生活垃圾	0.3	3.3	环卫部门清运
3	金属屑、废料、焊渣	360	3.5	废品外售
4	废机油、废棉纱手套	0.18	0.05	废机油用于机械润滑，废棉纱废手套同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5	废活性炭	/	/	暂未产生废气的废活性炭，后期更换定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四) 噪声的排放及治理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机械、空压机等设备的运行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处理措施降噪。

(五) 环保处理设施及投资

环保治理措施及投资一览表见表 3-3。

表 3-3 环保措施及投资对照一览表

项目	环评建议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环评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废水治理	隔油池 (0.2m ³ ×1)	同环评一致	0.1	0.1
废气治理	油烟净化器装置	同环评一致	1	1
	UV 光解废气处理系统 1 套, 配套 15m 排气筒 1 根	采用“1 套 UV 光解+活性炭”废气处理系统, 处理后的废气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11	11
噪声治理	厂房加隔声材料	同环评一致	15	15
	风机等设备采取底座加减震垫	同环评一致		
	风机加装消声器、隔声罩	同环评一致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工业垃圾收集 及清运	同环评一致	5.4	5.4
	绿化	同环评一致	5	5
合计（万元）			37.5	37.5

表四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

一、结论

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在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西部药谷安平街5号投资1200万元新建“包装材料加工生产线”项目，经东坡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以川投资备【2017-511402-41-03-205524】JXQB-0604号立项备案。项目租赁四川兴奥邦服装10#、11#车间（3层），共计建筑面积3766m²；用于包装材料加工生产、仓储及办公，项目占地5000m²。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包装材料1500吨的生产能力。项目已建成，属补办环评。

通过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的评价及对项目营运期进行的环境影响分析，本评价工作得出以下结论：

（一）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本项目包装材料制造业项目，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按照《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发[2005]40号）规定，本项目属于允许类，同时本项目经眉山市东坡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以“川投资备【2017-511402-41-03-205524】JXQB-0604号”备案。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属于允许类项目。

（二）规划符合性结论

本项目位于眉山经济开发区新区，属于《眉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20）》工业用地总体布局中工业发展片区。故本项目建设符合眉山市城市总体规划，与之相容。眉山经济开发区新区是四川省政府批准、国家发改委审核通过，2010年3月挂牌成立的省级经济卡发区。园区紧邻眉山市中心城区，东起成昆铁路，西至工业大道，南达醴泉河，北止成康铁路。

眉山市经济开发区新区打造的是“两化互动”的产业新城；医药产业集聚的西部药谷；城市、产自然与人文和谐共生的生态园区。“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是专业研制商品包装机械化、自动化设备的生产制造企业。公司的生产运营属于园区允许引进的行业，厂区用地性质属于二类工业用地。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符合眉山经济开发区新区规划。

（三）选址合理性结论

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位于眉山市经济开发区新区，系利用四川兴奥邦服

饰厂区预留地。本项目位于四川兴奥邦服饰有限公司厂区的东南侧，厂区内部其他区域为四川兴奥邦服饰有限公司厂房，厂区南侧紧邻园区道路，项目的东侧隔围墙为金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北侧隔园区道路为代征地、西侧隔园区道路为中国红十字会成都备灾救灾中心眉山仓库、南侧隔园区道路为空地（规划为园区绿化带）。

厂区周边道路较完善，便于原料运输，交通方便迅捷，配套建设有厂区用水管网、供电系统和通讯等已建成，交通能满足本项目的需要。周围无名胜古迹和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也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對象。项目拟建地上方无高压架空电力线、地下无石油及天然气管道等具有危险性的埋地管道设施通过。外环境对本项目所产生的制约较小。由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的选址合理，与周围环境相容，从环保角度讲该项目选址是可行的。

综上所述，本项目从环保角度来说布局合理。

（四）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大气环境质量

引用监测硫化氢、PM10、PM2.5 出现超标现象，其余因子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由于本项目不排放硫化氢，故出现部分超标对本项目建设影响不大，颗粒物出现部分超标考虑为当日施工因素所致。

2、地表水环境质量 本项目污水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眉山市金象化工产业园区、经济开发区新区污水厂后经处理后排入岷江，由监测结果可知，各监测指标单项指数均小于1，均符合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的要求，项目评价岷江断面水质情况良好。

3、声学环境质量

根据监测结果分析，各监测点的噪声值昼间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3类标准要求，该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五）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施工期在严格执行环评提出的相关污染物治理措施、保证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施工作业不会对外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六）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来源主要为涂胶有机废气、制袋有机废气。涂胶有机废气和制袋有机

废气经集气装置集中收集后经 UV 光解废气处理系统净化，处理后的废气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过专用厨房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管接入食堂屋顶排空，不得侧排。

综合分析，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不会对周围的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2、水环境影响分析

(1)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污水经依托的兴奥邦公司预处理池（餐饮废水需经隔油池处理后再进入预处理池）预处理，经二级生化处理设施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之后由眉山市金象化工产业园区、经济开发区新区污水厂处理，污水厂除总氮后排入岷江。

(2) 地下水环境

区域地下水各项指标除 2#断面硫酸盐出现超标其余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Ⅲ类标准要求。本项目无硫酸盐物质排放，故水质指标出现部分超标对本项目影响不大。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噪声主要噪声源为机械设备噪声，项目建成后采用减振装置、消声器等措施进行降噪处理，同时加强日常管理，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满足 3 类标准。

综上所述，本项目运行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和生活垃圾，边角料、不合格产品作为塑料废品外售废品收购站，职工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综上所述，该项目固体废弃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的环境产生影响。

5、环境风险分析

工程的建设符合国家现行的产业发展政策，总体布局和功能分区合理。工程的环保措施有效可行，通过评价要求实施的措施后可以实现“达标排放”要求，项目在此建设不会改变当地环境质量现状，工程的实施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出发，本项目在眉山市经济开发区新区的建设是可行的。

6、总平面布置合理性

项目大门临近园区内主要道路路口，整个生产区按照工艺流程，呈流水线布局，同时在厂区内道路侧建有绿化屏障，起到一定的防尘、降尘作用。厂区内交通设计简捷流畅，出入口设置合理，彼此相互无干扰。厂区内地面硬化，设置环形消防通道消防车可到达库区内任意角落，满足消防要求，减少各个建筑单体之间的交通干扰，满足生产的工业流程需要。总图布置从环保角度合理。

7、外环境对本项目影响分析

厂区周边道路较完善，便于原料运输，交通方便迅捷，配套建设有厂区用水管网、供电系统和通讯等已建成，交通能满足本项目的需要。周围无名胜古迹和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也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對象。项目拟建地上方无高压架空电力线、地下无石油及天然气管道等具有危险性的埋地管道设施通过。外环境对本项目所产生的制约较小。由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的选址合理，与周围环境相容，从环保角度讲该项目选址是可行的。

8、环保投资

本项目的环保投资预计 37.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3.13%，环保建设内容包括施工期环保、废气处理措施、废水处理设施、噪声治理，实施这些环保措施后，可有效解决项目营运后的“三废”污染问题，并有利于改善区内生态环境，其防治污染、改善生态环境的环保措施有效可行。

9、建设项目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等治理工艺成熟可靠，经济适用，易操作。故工程废气、废水、噪声环保措施可行。评价要求今后若遇规划调整，项目需无条件搬迁。

二、要求及建议

1、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切实落实项目建设过程中污染防治设施建设资金。

2、切实加强生产过程管理，对易泄漏部位按照相关规范的要求进行经常检测和维修，防止跑冒滴漏，以减少污染物的无组织排放。

3、项目建设应贯彻建立健全项目环境管理体系的要求。

三、环评批复内容

1、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经我局审批即擅自开工建设，违反了《中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违反行为已经查处，本次环评属于补评，公司必须认真吸取教训，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增强守法意识，维护企业的环境信用，依法完善其他行政审批手续，杜绝违法违规行为再次发生。

2、该项目经东坡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同意（川投资备【2017-511402-41-03-205524】JXQB-0604号）。项目位于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西部药谷安平街5号，主要建设内容为：租赁四川兴奥邦服装场地建设10#、11#车间（综合车间，共3层），建筑面积3766m²；用于包装材料加工生产、仓储及办公。项目建成后生产包装材料1500吨/年。

该项目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到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3、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县分环保设施的建设，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及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放。

（2）落实并优化报告表中提出的废气治理措施，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涂胶和制袋工序均在密闭设备内进行，涂胶、制袋有机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用UV光解废气系统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

（3）落实并优化报告表中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确保地表水环境安全。项目生活污水与经隔油池处理的餐饮废水依托兴奥邦公司预处理池处理后，通过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4）落实优化报告表中确定的固体废弃物的分类、收集及处理措施，及时清运固体废弃物，避免造成二次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5）按报告表要求，选用低噪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等可靠的防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6）严格落实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按环评要求成立机构，健全组织，确定岗位分工，确保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4、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

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否则将依法予以处罚。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5、请眉山经济开发新区管委会做好该企业日常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详情见附件 2：眉东环建函[2017]148 号。

表五 监测标准及监测内容

一、监测标准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见表 5-1:

表 5-1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环境空气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中 二级标准	
地表水 环境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III类标准	
声环境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3类标准值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排放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	
	昼间：Leq（dB（A））	60	昼间：Leq（dB（A））	65
			夜间：Leq（dB（A））	55
废气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表 2 小型排放标准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表 2 小型排放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 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表面涂 装排放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中特料、 油墨、胶黏剂及类似产品制造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 标准》（GB-18599-200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 标准》（GB-18599-2001）	

二、验收监测内容：

（一）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户包装材料加工生产线项目设计年产包装材料
1500 吨。本项目劳动定员共计 20 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白班制，每班 8 小时。

目前有员工 18 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白班制，每班 8 小时。验收检测期间，

2018年8月6日生产包装材料3.8吨，2018年8月7日生产包装材料4.15吨，夜间不生产，生产负荷分别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76%和83%；2018年12月17日生产包装材料4.0吨，2018年12月18日生产包装材料4.0吨，夜间不生产，生产负荷分别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80%和80%，均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75%以上，主体工程运行稳定，各项环保设施运转正常。

表 5-2 验收监测工况表

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负荷 (%)
2018.8.6	设计年产包装材料1500吨(平均每日生产包装材料5吨)	生产包装材料3.8吨	76
2018.8.7		生产包装材料4.15吨	83
2018.12.17		生产包装材料4.0吨	80
2018.12.18		生产包装材料4.0吨	80

(二) 检测项目

废水检测项目：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类；

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苯、甲苯、二甲苯、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油烟、温度、压力、含湿量、含氧量；

噪声检测项目：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三) 检测点位及样品信息

废水检测点位及样品信息见表 5-3；有组织废气检测断面及相关信息见表 5-4；噪声检测点位及声源信息见表 5-5。

表 5-3 废水检测点位及样品信息

点位序号	样品编号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	2018071201-W1~W8	总排口	2018.08.06-2018.08.07	微浊、微黄、微臭、无浮油

表 5-4 有组织废气检测断面及相关信息

断面序号	断面位置	污染源名称	净化设备	排气筒高度(m)	燃料类型	基准灶头数(个)	立项时间	工况说明
/	垂直管道, 距地 8m, 距变径 4.8m	涂胶、制袋废气(处理前)	/	15	/	/	正常	垂直管道, 距地 8m, 距变径 4.8m
/	垂直管道, 距地 13m	涂胶、制袋废气(处理后)	光氧+活性炭	15	/	/	正常	垂直管道, 距地 13m
/	平直管道, 离地面 11m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13	/	2	/	正常

表 5-5 噪声检测点位及声源信息

点位序号	测点位置	检测时间	主要声源	功能区类别/房间类型	运行时段	测试时工况
1#	项目厂界东南侧外 1m	2018.08.06-2018.08.07	涂布机	3	昼间	正常
2#	项目厂界东北侧外 1m	2018.08.06-2018.08.07	空压机、涂布机	3	昼间	正常
3#	项目厂界西北侧外 1m	2018.08.06-2018.08.07	分切机、制袋机	3	昼间	正常
4#	项目厂界西南侧外 1m	2018.08.06-2018.08.07	无明显声源	3	昼间	正常

(四)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

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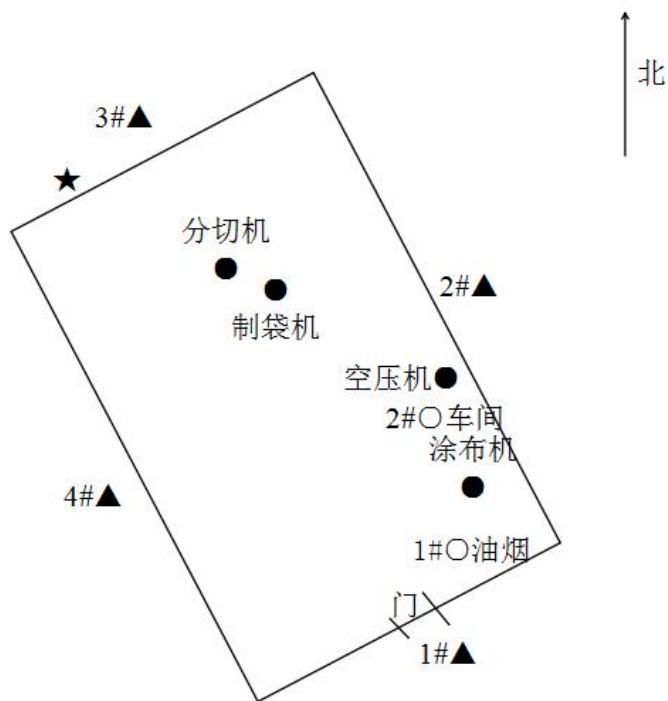
表 5-6 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水和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86	pH 计 PHS-3C	JC/YQ001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电子天平 BSA224S-CW	JC/YQ031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酸式滴定管	JC/LQ23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恒温生化培养箱 LRH-250F	JC/YQ029	0.5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红外测油仪 JLBG-125	JC/YQ035	0.0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JC/YQ083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0.01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87	0.05mg/L			
环境空气和废气	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气相色谱仪 SP-3420A	JC/YQ041	$5.0 \times 10^{-4} \text{mg/m}^3$
	甲苯				$5.0 \times 10^{-4} \text{mg/m}^3$
	二甲苯				$5.0 \times 10^{-4} \text{mg/m}^3$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型	JC/YQ084	0.07mg/m ³	
环境空气和	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 18483-2001 饮食业油烟采样方法及分析方法 (附录 A)	红外测油仪 JLBG-125	JC/YQ035	/

废气	非甲烷总烃 (VOCs)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型	JC/YQ084	0.07mg/m ³
噪声与振动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JC/YQ081	/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声级校准器 HS6020A	JC/YQ082	

根据《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根据行业特征和环境管理需求，按基准物质标定，检测器对混合进样中 VOCs 综合响应的方法测量非甲烷总烃有机化合物（以 NMOC 表示，以碳计），即采用规定的检测方法，使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有明显响应的除甲烷以外的碳氢化合物（其中主要是 C₂-C₈）的总量（以碳计）。待国家检测方法标准发布后，增加对主要 VOCs 物种进行定量加和的测定方法测量 VOCs（以 TOC 表示）。

(五) 检测布点图



图例：▲噪声检测点 ●噪声源 ○有组织废气采样点 ★废水采样点

图 5-1 检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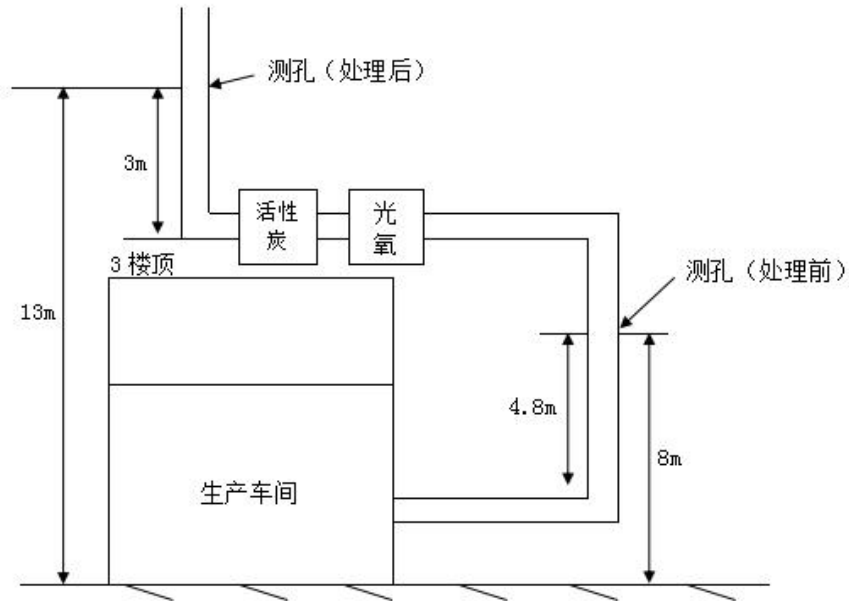


图 5-2 涂胶、制袋车间废气检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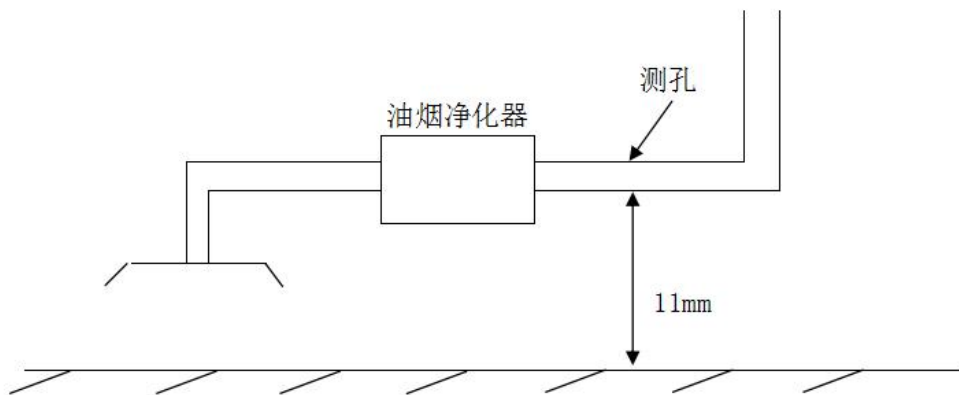


图 5-3 食堂油烟检测布点图

三、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合理性、可靠性和准确性，整个验收监测过程中进行了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运输、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报告审核等）的质量控制。

- 1、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的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 2、合理布设监测点，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代表性。
- 3、采样人员均持证上岗，且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

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4、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要求。

5、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6、气样测定前校准仪器；噪声测定前后校准仪器，校准前后声级差 $\leq 0.5\text{dB}$ 。以此对分析、测定结果进行质量控制。

7、采样过程中采集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中按规定进行平行样和质控样的测定。

8、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9、质量控制统计结果如下表 5-7。

表 5-6 质量控制统计结果

序号	检测时间	污染物	样品数量 (份)	平行				加标回收率				有证标准标样			
				个数	检查率 (%)	相对偏差 (%)	合格率 (%)	个数	检查率 (%)	加标回收率 (%)	合格率 (%)	个数	实测值	真值	合格率 (%)
1	2018.08. 06	pH	4	/	/	/	/	/	/	/	/	/	/	/	/
2		悬浮物	4	/	/	/	/	/	/	/	/	/	/	/	/
3		化学需氧量	4	1	25	0	100	/	/	/	/	1	74	72.8±4.9	100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4	/	/	/	/	/	/	/	/	1	32.2	30.7±4.7	100
5		氨氮	4	1	25	0.35	100	/	/	/	/	1	31.3	32.2±1.6	100
6		总磷	4	1	25	0	100	1	25	98.0	100	1	1.56	1.52±0.06	100
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4	1	25	0.56	100	/	/	/	/	/	/	/	/
8		动植物油类	4	/	/	/	/	/	/	/	/	/	/	/	/
9	2018.08.	pH	4	/	/	/	/	/	/	/	/	/	/	/	/

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加工生产线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10	07	悬浮物	4	/	/	/	/	/	/	/	/	/	/	/	/
11		化学需氧量	4	1	25	0	100	/	/	/	/	1	74	72.8±4.9	100
12		五日生化需氧量	4	/	/	/	/	/	/	/	/	1	30.4	30.7±4.7	100
13		氨氮	4	1	25	0	100	/	/	/	/	1	31.7	32.2±1.6	100
14		总磷	4	1	25	0	100	1	25	98.6	100	1	1.54	1.52±0.06	100
15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4	1	25	0.54	100	/	/	/	/	/	/	/	/
16		动植物油类	4	/	/	/	/	/	/	/	/	/	/	/	100

表 6 监测结果

表 6-1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18.08.06					2018.08.07					限值
采样时间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20180712 01-W1	20180712 01-W2	20180712 01-W3	2018071201 -W4	/	20180712 01-W5	20180712 01-W6	20180712 01-W7	20180712 01-W8	/	
pH (无量纲)	7.69	7.68	7.68	7.69	/	7.60	7.59	7.60	7.58	/	6-9
悬浮物 (mg/L)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400
化学需氧量 (mg/L)	27	27	26	28	27	29	26	27	28	28	500
五日生化需 氧量 (mg/L)	9.5	9.5	9.0	9.3	9.3	9.1	8.9	9.3	9.3	9.1	300
氨氮 (mg/L)	14.4	14.0	14.3	14.4	14.3	13.5	14.1	13.6	13.9	13.8	45
总磷 (mg/L)	1.18	1.15	1.22	1.10	1.16	1.19	1.16	1.24	1.13	1.18	8
阴离子表面 活性剂 (mg/L)	0.168	0.177	0.170	0.178	0.174	0.186	0.193	0.179	0.185	0.185	20
动植物油类 (mg/L)	3.03	2.71	2.77	2.78	2.82	3.09	2.93	2.89	3.03	2.98	100
备注：“ND”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悬浮物检出限为 4mg/L。											

分析评价：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废水总排口污染因子：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类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氨氮、总磷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排放标准。

表 6-2 涂胶、制袋车间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样品编号	实测浓度 (mg/m ³)	平均值 (mg/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kg/h)		最低去除效率 (%)
2018.12.17	标干烟气流量	/	6305 (m ³ /h)							15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前)	2018120102-A1	3.74	4.13	4.13	/	0.026	/	/	
		2018120102-A2	4.56							
		2018120102-A3	4.08							
	标干烟气流量	/	6352 (m ³ /h)							
	苯	2018120102-A1	ND	ND	ND	1	/	0.2	/	
		2018120102-A2	ND							
		2018120102-A3	ND							
	甲苯	2018120102-A1	0.0730	0.0559	0.0559	5	3.55×10 ⁻⁴	0.6	/	
		2018120102-A2	0.0151							
2018120102-A3		0.0796								
2018.12.17	二甲苯	2018120102-A1	0.0382	0.0386	0.0386	15	2.45×10 ⁻⁴	0.9	/	
		2018120102-A2	0.0711							
		2018120102-A3	0.0065							
	标干烟气流量	/	6352 (m ³ /h)							
	VOCs	2018120102-A4	0.61	0.55	0.55	60	3.49	3.4	86.	

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加工生产线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后)	2018120102-A5	0.46				$\times 10^3$		6
		2018120102-A6	0.58						
2018 .12. 18	标干烟气流量	/	6289 (m ³ /h)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处理前)	2018120102-A7	3.81	4.06	4.06	/	0.026	/	/
		2018120102-A8	3.92						
		2018120102-A9	4.46						
	标干烟气流量	/	6314 (m ³ /h)						
	苯	2018120102-A4	0.0010	0.0084	0.0084	1	5.30×10^5	0.2	/
		2018120102-A5	0.0227						
		2018120102-A6	0.0015						
	甲苯	2018120102-A4	0.0897	0.0624	0.0624	5	3.94×10^4	0.6	/
		2018120102-A5	0.0584						
		2018120102-A6	0.0390						
	二甲苯	2018120102-A4	0.0889	0.0863	0.0863	15	5.45×10^4	0.9	/
2018120102-A5		0.0249							
2018120102-A6		0.145							
标干烟气流量	/	6314 (m ³ /h)							
VOCs (以非甲烷总	2018120102-A10	0.58	0.47	0.47	60	2.97×10^3	3.4	88.6	
	2018120102-A11	0.40							

烃计) (处 理后)	2018120102-A1 2	0.44							
<p>备注：1、“ND”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苯检出限为 $5.0 \times 10^{-4} \text{mg/m}^3$。</p> <p>2、因处理风量小于 $10000 \text{ m}^3/\text{h}$，且进口 VOCs 浓度小于 200mg/m^3，故最低去除效率无法做评价。</p> <p>分析评价：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涂胶、制袋车间废气（处理后）有组织排放的苯、甲苯、二甲苯、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表面涂装排放标准。</p>									

表 6-3 食堂油烟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样品编号	实测浓度 (mg/m ³)	平均值 (mg/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kg/h)		
2018.08.06	标干烟气流量	/	2185 (m ³ /h)							13
	油烟	2018071201-A1	0.384	0.403	0.224	2.0	8.74×10 ⁻⁴	/		
		2018071201-A2	0.401							
		2018071201-A3	0.402							
		2018071201-A4	0.400							
		2018071201-A5	0.423							
2018.08.07	标干烟气流量	/	2250 (m ³ /h)							
	油烟	2018071201-A6	0.422	0.437	0.246	2.0	9.77×10 ⁻⁴	/		
		2018071201-A7	0.433							
		2018071201-A8	0.432							
		2018071201-A9	0.440							
		2018071201-A10	0.451							
<p>分析评价：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的食堂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 2 小型排放标准。</p>										

表 6-4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项目地址			眉山东坡区西部药谷安平街 5 号		仪器校准值 dB(A)	
主要噪声源			1#为涂布机, 2#为空压机、涂布机, 3# 为分切机、制袋机, 4#无明显声源		检测前	检测后
检测环境条件			天气状况: 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m/s		93.8/93. 8	93.8/93. 8
检测日期	测点 编号	检测 时间	检测点位置	检测结果 L_{eq} [dB(A)]		
				测量值	标准限值	
2018.08. 06	1#	昼间	项目厂界东南侧外 1m	55	65	
	2#	昼间	项目厂界东北侧外 1m	58		
	3#	昼间	项目厂界西北侧外 1m	56		
	4#	昼间	项目厂界西南侧外 1m	53		
2018.08. 07	1#	昼间	项目厂界东南侧外 1m	54		
	2#	昼间	项目厂界东北侧外 1m	58		
	3#	昼间	项目厂界西北侧外 1m	55		
	4#	昼间	项目厂界西南侧外 1m	53		
<p>分析评价: 本次检测结果表明, 该项目所测 4 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p>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一、环保管理制度

1、环境管理制度：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制定了《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将环保工作纳入公司日常管理服务工作中，对环保设施建立了定期检查、维护制度，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环保档案管理情况：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加工生产线项目环保档案及环保资料交由综合办公室统一管理，建立了污染源档案。

二、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项目运营期间主要产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和生活垃圾。

(1) 边角料、不合格产品作为塑料废品外售废品收购站。

(2) 职工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三、绿化情况

厂区绿化面积约 200m²。

四、公众意见调查

为了了解企业所在区域范围内公众对企业的态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之规定，我公司在验收检测期间对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调查将以问卷统计形式进行，发放问卷 30 份，收回 30 份，回收率 100%，调查有效。

表7-1 问卷调查统计结果表

调查内容	支持	反对	不关心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有负影响可承受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无影响	满意	较满意	无影响
建设态度	30	0	0	/	/	/	/	/	/	/	/
比例%	100	0	0	/	/	/	/	/	/	/	/
生活影响	/	/	/	3	0	0	0	27	/	/	/
比例%	/	/	/	10	0	0	0	90	/	/	/
学习影响	/	/	/	1	0	0	0	29	/	/	/
比例%	/	/	/	3.3	0	0	0	96.7	/	/	/
工作影响	/	/	/	2	0	0	0	28	/	/	/
比例%	/	/	/	6.7	0	0	0	93.3	/	/	/

娱乐影响	/	/	/	1	0	0	0	29	/	/	/
比例%	/	/	/	3.3	0	0	0	96.7	/	/	/
生活质量影响	/	/	/	3	0	0	0	27	/	/	/
比例%	/	/	/	10	0	0	0	90	/	/	/
社会经济影响	/	/	/	15	0	0	0	15	/	/	/
比例%	/	/	/	50	0	0	0	50	/	/	/
自然、生态环境影响	/	/	/	4	0	0	0	26	/	/	/
比例%	/	/	/	13.3	0	0	0	86.7	/	/	/
满意程度	/	/	/	/	/	/	/	/	29	1	0
比例%	/	/	/	/	/	/	/	/	96.7	3.3	0

通过调查结果表可知：100%的受访者表示对该项目的支持；10%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生活有正影响，90%的受访者表示无影响；3.3%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学习无影响，96.7%的受访者表示对学习无影响；6.7%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工作有正影响，93.3%的受访者表示对工作无影响；3.3%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娱乐有正影响，96.7%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娱乐无影响；10%的受访者表示对生活质量有正影响，90%的受访者表示对生活质量无影响；50%的受访者表示对社会经济有正影响，50%的受访者表示对社会经济无影响；13.3%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自然、生态环境有正影响，83.7%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自然、生态环境无影响；96.7%的受访者对该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3.3%的受访者表示较满意。

五、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表 7-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保设施的建设，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及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放。	项目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的建设，并制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了项目的管理

<p>落实并优化报告表中提出的废气治理措施,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涂胶和制袋工序均在密闭设备内进行,涂胶、制袋有机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用UV光解废气系统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p>	<p>已落实 项目涂胶和制袋工序均在密闭设备内进行,涂胶、制袋有机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用UV光解废气系统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p>
<p>落实并优化报告表中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确保地表水环境安全。项目生活污水与经隔油池处理的餐饮废水依托兴奥邦公司预处理池处理后,通过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p>	<p>已落实 项目生活污水与经隔油池处理的餐饮废水依托兴奥邦公司预处理池处理后,通过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p>
<p>落实优化报告表中确定的固体废弃物的分类、收集及处理措施,及时清运固体废弃物,避免造成二次污染,确保环境安全。</p>	<p>已落实 项目落实了报告表中确定的固体废弃物的分类、收集及处理措施,及时清运固体废弃物。</p>
<p>按报告表要求,选用低噪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等可靠的防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p>	<p>已落实 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减小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p>

表八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位于四川眉山经济开发区新区，投资 1200 万元新建“包装材料加工生产线”项目（本项目）。租赁四川兴奥邦服装 10#、11#车间（3 层），共计建筑面积 3766m²；用于包装材料加工生产、仓储及办公，项目占地 5000m²。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包装材料 1500 吨的生产能力。

本项目于 2017 年 8 月 19 日经眉山市东坡区发展和改革局立项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7-511402-41-03-205524】JXQB-0604 号，2017 年 9 月由四川嘉盛裕环保工程公司补充编制完成了《包装材料加工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11 月 9 号取得了眉山市东坡区环境保护局眉东以环建函[2017]148 号对该报告表的批复。

2018 年 8 月，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对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加工生产线项目环保基础设施的调查及监测，对照有关管理部门批复文件及相关技术标准，作如下验收结论：

1、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仅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依托的兴奥邦公司预处理池（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再进入预处理池），兴奥邦公司预处理池废水经二级生化处理设施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由眉山市金象化工产业园区、经济开发区新区污水厂处理排入醴泉河。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污染因子：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类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氨氮、总磷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排放标准。

2、废气

本项目废气来源主要为涂胶有机废气、制袋有机废气。在制袋、涂胶设备上设置集气罩收集废气，经收集后采用“1 套 UV 光解+活性炭”废气处理系统，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涂胶、制袋车间废气（处理后）有组织排放的苯、甲苯、二甲苯、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

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表面涂装排放标准；项目的食堂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 2 小型排放标准。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机械、空压机等设备。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减小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所测 4 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4、固废

生产过程中会产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和生活垃圾。

边角料、不合格产品作为塑料废品外售废品收购站；职工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废机油、废棉纱手套：废机油用于机械润滑，废棉纱废手套同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活性炭：暂未产生废气的废活性炭，后期更换定交由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5、生态

项目在工业区建设，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为减少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同时加强项目内的绿化措施，建议本项目在绿化工程中要实行“常（绿）与落（针）相结合乔（木）与灌（木）相结合，灌（木）与草（坪）相结合”。在采取适当、有效的生态预防、恢复措施，可将生态环境影响降至最小，切实落实绿化指标，对环境进行绿化与美化。

综上所述，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及排放及固废处理均满足环保相关标准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运营期间该项目基本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可行。环保管理制度健全，建设及运行期间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建议通过验收。

二、建议

1、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完善环境管理机构和机制，确保各种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2、重视厂区卫生清洁，加强对生活垃圾、危险废弃物的收集和管理；

- 3、加强对产噪设备的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确保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 4、加强对项目环保设施的管理，保证设施的正常运行。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包装材料加工生产线项目				建设地点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西部药谷安平街 5 号					
	建设单位	四川班迪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邮编	/		联系电话	02838050798		
	行业类别	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C2929 其他纸制品制造 C2239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技改□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		投入试运行日期	/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包装材料 15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包装材料 1500 吨					
	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7.5 万元	所占比例%	3.13%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12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7.5 万元	所占比例%	3.13%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眉山市东坡区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眉东环建 [2011]108 号	批准日期	2011 年 9 月 6 日	环评单位	四川嘉盛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废水治理(万元)	0.1	废气治理 (万元)	12	噪声治理(万元)	15	固废治理(万元)	5.6	绿化及生态(万元)	5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300 天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 建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 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 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 减量(5)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 “以新带老” 削减量(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区域平衡替代 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0.5×10^{-4}	0.35×10^{-4}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28	500	/	/	/	/	/	/	/	/
	氨氮	/	14.3	45	/	/	/	/	/	/	/	/
	动植物油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VOCs	/	0.55	3.4	0.00837	/	0.00837	0.02	/	0.00837	/	/	

注: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